

經濟部水利署第五河川分署會議紀錄

壹、會議名稱：「虎尾潮韌性城鎮水岸縫合規劃設計暨監造」第十一次工作會議

貳、開會時間：113年5月14日（星期二）下午2時0分

參、地點：本分署第四會議室（水情中心二樓）

肆、主持人：吳分署長明華

紀錄：周育興

伍、出席單位及人員：（如附簽到表）

陸、主席致詞：（略）

柒、業務單位報告：（略）

捌、出席單位意見：

一、台糖公司虎尾糖廠：廠區23號倉庫西側既有抽水井於核准量內提供虎尾潮備援水源使用需符合水權使用目的原則可行，惟仍需報請長官裁示。

二、雲林縣政府：

（一）虎尾糖廠水井核准量為368CMD，以每日控管不得超過核准量。

（二）北港溪虎尾鐵橋高灘地（未登錄地）需再確認是否為地下水管制區，以利後續計畫推動。

三、第五河川分署吳工務科長嘉偉：

（一）水源引水路線需考量施工可行性並避免穿越社區，請再評估。

（二）考量利用台糖抽水井配合廠內既有水路引流至虎尾潮上游，可減少機械抽排，請納入評估。

（三）請加強補述抽水井水源後續亦回流至安慶圳可補注地下水，另安

慶圳環境營造於豐水期及枯水期所需水量請再量化評估及說明。

玖、結論：

- 一、安慶圳環境營造水源以濁幹線引水配合北港溪地下水井備援為主，另台糖地下水井納入備援方案。
- 二、北港溪備援引水管路以配合青埔分洪道路線佈設為原則，避免挖掘道路、影響鄰近住宅及造成後續維護困擾。
- 三、台糖虎尾糖廠抽水井水源以放流為原則，減少管路佈設。
- 四、後續相關設計請考量納入太陽能光電為電力來源之一，或做為補助系統。
- 五、安慶圳環境營造水源所需北港溪水井水權及濁幹線臨時水權，請工務科協助雲林縣政府申請，並於工程移交接管時移轉至雲林縣政府。

壹拾、散會：是日下午3時30分。